

证券代码：872588

证券简称：宏基铝业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江苏宏基铝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21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11 月 1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徐建明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6 人。

注：原董事会成员 7 人，董事兼财务总监杨柏顺先生离职，目前董事席位空缺 1 人，应出席董事 6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

构，为公司提供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上披露的《江苏宏基铝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28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4 年 12 月 12 日上午 10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相关议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宏基铝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江苏宏基铝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1 月 22 日